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109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動植物防疫檢疫為國際間通行的重要措施，目的在避免或減少國內動植物及其產品遭受有害生物及疾病之危害，防杜外來有害生物及疾病入侵，以保護國內農業生產的安全、動植物及人類之健康。防疫之目的在於防治與管制國內重大動植物疫病蟲害之發生及危害，以保護動植物免於遭受病原、害蟲及其他有害生物之危害，或將損失減至最輕，以維護農業生產安全，促進農業之永續發展。檢疫則是為了防止境外動植物疫病害蟲入侵，協助我國農畜產品外銷，於邊境國際交通港站採取之積極作為，是國際間共同認知的自我防衛措施。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之施政目標即在積極建構健全的動植物防疫檢疫體系，以及建立衛生安全的畜禽產品檢驗體系，推動國內重要動植物疫病蟲害的防治，並防杜國外動植物疫病蟲害的傳入，以確保我國農業生產之安全，並維護國內的自然生態環境以及動植物和人類之健康。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9年度施政方針，遵循「建立農業新典範」、「建構農業安全體系」及「提升農業行銷能力」三項施政主軸，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針對當前環境變遷與社會情勢及本局未來發展需要，編訂109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109 年度施政目標

(一)建立農業新典範

1. 增強動植物防疫檢疫與檢驗效能，建立疫情預警機制，設置動物疫病快速檢驗中心；持續高病原性禽流感防疫與疫情監控，推動撲滅口蹄疫措施，加強狂犬病疫苗注射，落實飼養登記制與控制重大疫病，協助產業疫病控制後復養，防範人畜共通傳染病。
2. 強化動植物有害生物監測及診斷鑑定技術，建立動植物及其產品風險評估與疫病監控體系，建立我國疫情資料庫、有害生物預警模式及通報系統。
3. 推動全球衛生安全，追求防疫一體之傳染病整合防治研究，加強跨部會整合，透過科技研發整合防疫量能，促進防疫體制的分工合作與再升級，並與國際接軌互動。

(二)建構農業安全體系

1. 全面防堵非洲豬瘟，強化邊境檢疫措施，辦理防檢疫宣導，執行主動監測及物資相關整備工作；建置及維持初篩實驗室整備工作，提升非洲豬瘟檢驗量能。
2. 推動十年化學農藥減半方案，強化綜合管理，鼓勵友善農業，汰除風險農藥，強化分級管理，建立植物醫師制度，以預防、控制植物疫病蟲害，逐步達成減半。
3. 農藥及動物用藥品安全標準與國際接軌，推動劇毒農藥代噴及作物群組化農藥延伸使用制度；檢討刪減含藥物飼料添加物品目，加強畜牧場動物用藥殘留檢驗；強化畜禽屠宰衛生檢查效能，確保消費者權益。

(三)提升農業行銷能力

1. 嚴格邊境檢疫管制，蒐集分析國外動植物疫情資訊與制度，制定我國防疫檢疫因應對策及防範措施，推動風險管理抽批集中查驗及電子訊息跨境交換，適時調整動植物檢疫規範。
2. 積極參與國際組織經貿談判及雙邊農業諮商，突破貿易障礙，落實推動兩岸農產品檢疫檢驗合作協議，有效解決檢疫檢驗通關問題，提升農產品外銷實績。

二、109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動植物防疫技術研發	一、防疫檢疫科技研發	一、研析各國動植物有害生物管理規範、高風險入侵有害生物經濟損失評估與對策，建立動植物風險評估與疫病監控體系。 二、增強動植物防疫檢疫與檢驗效能，研發動植物有害生物監測技術、及重要動植物有害生物診斷鑑定技術，建立可能入侵之重大疫病蟲害偵察體系及緊急防治標準作業，及有害生物檢疫處理技術之研發改進。 三、推動健康種苗整合管理及驗證相關技術，建立高經濟作物關鍵病蟲害之監測預警體系或防治基準。

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四、辦理植物有害生物防疫資材開發與應用研究，研發疫病蟲害管理技術，推動生物性農藥產業發展，推廣使用生物農藥之作物整合性防治技術。</p> <p>五、辦理農藥風險評估、檢測與施藥技術開發，以及植物有害生物系統性管理與檢疫處理技術。</p> <p>六、強化重大人畜共通傳染病之防疫檢疫策略研究及推廣。並針對重大動物傳染病研發疫苗新抗原及新佐劑，開發疫苗檢測技術。</p> <p>七、辦理畜禽、水產動物之重要動物疾病防治技術及動物疫病快速檢測試劑研發。辦理動物用藥品管理與關鍵技術之研發與應用。</p> <p>八、強化禽流感防控研究中心辦公室功能，辦理禽流感傳播風險因子探討，整合偵測、統整流行病學分析與檢測方法之開發。</p> <p>九、強化屠宰設施設備、作業及衛生檢查，研發應用安全衛生監控等。</p>
	二、全球衛生安全	<p>一、整合並蒐集災害及災害防救對策基本資料，充實試驗研究設施與設備，推動防災科技之研究開發。</p> <p>二、運用科技成果，進行動物疫災災害防救對策之研擬及推動，落實應變體制。</p> <p>三、本於防疫一體概念，落實「全球衛生安全綱領」策略，加強跨部會整合，透過科技研發整合防疫量能，促進防疫體制的分工合作與再升級，並與國際接軌互動。</p>
	三、推動農業生物經濟	<p>一、透過產官學研共同合作，加強生物防治資材商品化之資料準備，俾利加速資材登記速率。</p> <p>二、強化生物防治資材應用在田間防治示範，藉以讓該類產品能廣受農民接受，促成生物農藥產業化。</p> <p>三、有效運用生物防治資材防治田間病蟲害，減少化學農藥噴施於作物上之殘留風險。</p>

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四、動物保健產業及安全防護創新開發	<p>一、辦理動物用疫苗研發及商品化，研析動物用疫苗檢驗登記規範，建立專家團隊協助 cGMP 教育訓練及推動。</p> <p>二、辦理研析管理中草藥應用於動物用藥品之登記與製造動物用中草藥藥品法規；建立專案團隊協助中草藥商品化之推動及教育訓練。</p>
	五、食品安全智慧先導防制	<p>一、研析我國動物用藥品之規範與實務面，評估是否歸屬動物用藥品管理之範疇，並針對動物用藥品申請案件進行審議，建立動物用藥品審查作業平臺。</p> <p>二、參考國際法規及各先進國家藥典整理動物用藥品製劑品質項目，並比較現行檢驗標準內容是否符合時宜或需增補。</p> <p>三、動物用藥品再評估：依各國或國際組織高風險動物用藥之管理現況、安全評估及文獻報告等資料，進行風險再評估並提出報告或管理建議。</p> <p>四、研析國際間毒理學關注閾值(TTC)評估，並對本國高檢出及高風險動物用藥品成分進行食品安全案例評估。</p>
二、動植物防疫管理	一、健全動植物防疫檢疫體系	<p>一、持續推動豬瘟撲滅及其他重要豬病防疫防治工作，落實疫苗注射及疫情查報，持續高病原性禽流感防疫與疫情監控。</p> <p>二、落實生物安全工作，維持或確認我國為重要動物傳染病之非疫國，防杜牛海綿狀腦病等重大人畜共通傳染病入侵。</p> <p>三、強化獸醫師管理與教育及動物防疫行政資訊系統維護。</p> <p>四、推行植物醫師制度及作物整合健康管理，減少化學農藥使用。</p>

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五、推動地方政府疫病蟲害主動調查制度，針對動植物重大疫病蟲害訂定監測項目，加強監測、預警、通報、診斷及防治工作。</p> <p>六、強化人畜共通動物傳染病防治，維護公共衛生安全。</p> <p>七、辦理水稻等重大植物疫病蟲害共同防治工作，宣導農民適當栽培技術及整合性防治法防治重要害蟲，推動全國農業區荔枝椿象及秋行軍蟲整合性防治管理。</p> <p>八、辦理入侵紅火蟻圍堵防治與監控，以圍堵策略將紅火蟻圍堵於淡水河(北防線)與頭前溪(南防線)間；防線外地區進行緊急防治。</p> <p>九、嚴格執行輸入檢疫把關，協助銷燬緝私機關緝獲沒入之走私農產品，防杜境外重大疫病蟲害入侵。</p> <p>十、蒐集國際動植物檢疫規範及動植物疫情，適時增修檢疫相關法規，進行雙邊檢疫諮商。</p> <p>十一、強化輸出動植物及其產品產地檢疫功能，執行動植物檢疫風險分析及管理與加強輸入動物追蹤檢疫。</p> <p>十二、於各國際港埠配置檢疫犬隊，執行檢疫偵測入境旅客行李、快遞貨物及郵包，持續進行新檢疫犬組之訓練，以強化輸入檢疫把關。</p> <p>十三、辦理外銷蘭花溫室核可、設施及栽培管理紀錄定期檢查及稽查，並進行有害生物分離檢查及鑑定，以落實輸出檢疫作業。</p> <p>十四、落實執行「海峽兩岸農產品檢疫檢驗合作協議」，協助優質農產品輸銷中國大陸。</p>
	<p>二、口蹄疫撲滅計畫</p>	<p>一、辦理口蹄疫撲滅相關事宜。</p> <p>二、辦理畜牧場口蹄疫生物安全輔導工作及宣導、血清</p>

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三、加強農用資材安全管理	<p>一、督導農業用藥(含動物用藥品及農藥)之製造、販賣、使用、品質檢驗及證照核發等業務。</p> <p>二、研修農業用藥相關法規,辦理國內畜牧場及農場用藥安全監控與管理工作。</p> <p>三、查緝取締偽禁劣農業用藥(含動物用藥品及農藥),並協調相關單位加強進口查驗及走私查緝,落實源頭管理。</p> <p>四、檢討刪減含藥物飼料添加物品目,並辦理高風險農藥評估淘汰措施及推動農藥代噴制度。</p> <p>五、辦理作物群組化農藥延伸使用及少量作物用藥評估,並推廣使用生物農藥之作物整合性防治技術。</p>
	四、強化屠宰衛生及肉品檢查制度	<p>一、辦理家畜家禽屠宰場設立登記及變更登記等審查、會勘與發證等業務,督導各縣市政府有關屠宰場申設案件初審工作,以符合相關法令工作。</p> <p>二、健全畜禽屠宰衛生檢查制度,委託聘用屠檢人員於本局監督下執行畜禽衛生屠宰檢查。</p> <p>三、辦理屠宰衛生檢查工作,督導屠宰場落實設施設備與屠宰作業清潔衛生。</p> <p>四、查緝取締違法屠宰行為並進行處罰,以杜絕未經屠宰衛生檢查之肉品流入市面。</p>